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以下简称《选聘办法》）规定年限，依据《选聘办法》以及《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容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天健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宜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55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1 人。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 287,224.6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4 家；

涉及的主要行业：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

与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8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1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铜峰电子（600237.SH）、同庆楼（605108）、华塑股份（600935.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鸣灿，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铜峰电子（600237）、全柴动力（600218）、同庆楼（605108）、中环环保（300692）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洁雅股份（301108）、淮北矿业（600985）、龙迅股份（688486）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鸣灿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出具的警示函监管措施 1 次。除此之外，未受到其他刑事、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熊明峰	2024 年 9 月 12 日	警示函	宁波证监局	关联方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事项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增减幅度（%）
财务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35	110	-18.52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0	33	-17.5
合计（万元）	175	143	-18.29

2025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减少 32 万元，降幅 18.29%，主要系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助于降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报价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在完成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后，天健所已连续 2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 年度，天健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达到《选聘办法》规定年限，依据《选聘办法》以及《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相关规定，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选聘。根据公开招标结果，确定容诚所为中标人，公司拟聘任容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宜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容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十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

●报备文件

1. 十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决议；
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